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48)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 裝修工程收益減少至約250.3百萬澳門元，減幅約42.4%
- 金融服務收益減少至約22.9百萬澳門元，減幅約45.8%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26.3百萬澳門元
- 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為13澳門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澳門元表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收益	3	273,192	477,128
收益成本		<u>(214,166)</u>	<u>(358,787)</u>
毛利		59,026	118,34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903	1,889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4,532)	(10,91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107,682)	(16,471)
商譽減值		(8,642)	–
行政及其他開支		<u>(38,688)</u>	<u>(50,546)</u>
經營(虧損)/溢利		(99,615)	42,296
融資成本	6	<u>(27,376)</u>	<u>(18,538)</u>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126,991)	23,758
所得稅	7	<u>64</u>	<u>(3,270)</u>
年內(虧損)/溢利		<u><u>(126,927)</u></u>	<u><u>20,488</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6,257)	21,485
非控股權益		<u>(670)</u>	<u>(997)</u>
年內(虧損)/溢利		<u><u>(126,927)</u></u>	<u><u>20,488</u></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u>(0.13)澳門元</u></u>	<u><u>0.03澳門元</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澳門元表示)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年內(虧損)/溢利	(126,927)	20,48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產生匯兌差額	<u>225</u>	<u>627</u>
除所得稅後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225</u>	<u>627</u>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126,702)</u>	<u>21,115</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6,047)	22,112
非控股權益	<u>(655)</u>	<u>(997)</u>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126,702)</u>	<u>21,11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澳門元表示)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澳門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05	21,929
投資物業		94,760	99,292
於保險合約的投資		-	2,8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812	812
無形資產		1,803	1,803
商譽		12,039	20,681
遞延稅項資產		3,374	3,374
		<u>124,393</u>	<u>150,714</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06,173	100,60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614,176	578,159
預付款項		257,563	246,3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0	33
已抵押存款		5,818	126,1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55	54,898
		<u>1,004,025</u>	<u>1,106,19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51,641	79,496
銀行貸款及透支		301,787	445,091
租賃負債		3,356	7,01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6,957	37,060
應付債券		35,020	-
應付稅項		48,028	47,775
		<u>546,789</u>	<u>616,436</u>
流動資產淨值		<u>457,236</u>	<u>489,75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81,629</u>	<u>640,468</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澳門元表示)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澳門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406	6,790
銀行貸款及透支	1,819	2,994
遞延稅項負債	1,051	1,745
	<u>6,276</u>	<u>11,529</u>
資產淨值	<u>575,353</u>	<u>628,93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955	8,302
儲備	564,166	620,7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76,121	629,037
非控股權益	(768)	(98)
權益總額	<u>575,353</u>	<u>628,93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澳門元表示)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裝修工程。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以及其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9號港威大廈6座1905-07室。其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Space Investment (BVI) Limited。其最終控股方為謝鎮宇先生、李瑞娟女士及鄭志恒先生。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所指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澳門元(「澳門元」)呈列。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累計溢利約144,909,000澳門元(二零二二年：271,169,000澳門元)，本集團借款總額約303,606,000澳門元(二零二二年：448,085,000澳門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0,255,000澳門元(二零二二年：54,898,000澳門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5,818,000澳門元(二零二二年：126,100,000澳門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為407,607,000澳門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事項，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有鑒於此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以作為持續經營實體存在時，已慎重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資金來源。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緩解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其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正與多家金融機構進行磋商，以求為現有銀行融資續期，從而撥付本集團在可預見未來的營運資金和承擔；
- (ii) 本集團將持續採取積極措施，透過人力資源優化、資本支出控制等多種管道控制行政成本。有關措施可能減少本集團的現金流出；
- (iii) 本集團將嚴格控制客戶的信貸政策，以盡量減少未來應收款項的潛在減值；及
- (iv) 本集團建議透過供股方式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合併股份獲發四(4)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034港元(或股份合併生效後每股合併股份0.68港元)的認購價發行最多232,128,000股合併股份，籌集最多約157,847,040港元(扣除開支前)所得款項總額(「供股」)，供股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的公告。供股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完成。董事會目前擬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本公告日期起十二個月期間。彼等認為，考慮到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之舉。

若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和措施，則可能無法持續經營，並需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就任何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及分別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反映。

2 重大會計政策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以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型規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保險合約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經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 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 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 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 務報告準則第7號—供應 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財 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 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投入	待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進行裝修工程以及提供金融服務。

(i) 分拆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按業務類別劃分的明細如下：

	裝修工程 千澳門元	金融服務 千澳門元	總計 千澳門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客戶合約收益			
裝修工程合約收益	250,294	–	250,294
持牌活動的費用及佣金收入	–	22,827	22,827
	<u>250,294</u>	<u>22,827</u>	<u>273,121</u>
其他來源的收益			
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	–	71	71
總計	<u>250,294</u>	<u>22,898</u>	<u>273,192</u>
	裝修工程 千澳門元	金融服務 千澳門元	總計 千澳門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客戶合約收益			
裝修工程合約收益	434,911	–	434,911
持牌活動的費用及佣金收入	–	20,110	20,110
業務諮詢服務費用	–	21,939	21,939
	<u>434,911</u>	<u>42,049</u>	<u>476,960</u>
其他來源的收益			
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	–	168	168
總計	<u>434,911</u>	<u>42,217</u>	<u>477,128</u>

按確認時間分拆收益：

	裝修工程 千澳門元	金融服務 千澳門元	總計 千澳門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某個時間點	-	18,060	18,060
一段時間內	<u>250,294</u>	<u>4,767</u>	<u>255,061</u>
	<u>250,294</u>	<u>22,827</u>	<u>273,121</u>
	裝修工程 千澳門元	金融服務 千澳門元	總計 千澳門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某個時間點	-	29,175	29,175
一段時間內	<u>434,911</u>	<u>12,874</u>	<u>447,785</u>
	<u>434,911</u>	<u>42,049</u>	<u>476,960</u>

裝修工程乃本集團於長期內履行各合約的履約義務。裝修工程為期1至24個月（二零二二年：1至24個月）不等。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類別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與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考評而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報告資料相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概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部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裝修工程：此分部涉及執行裝修工程，包括採購物料、地盤監督、分包商管理、整體項目管理、室內裝修及現有樓宇的改建工程。
- 金融服務：此分部涉及向客戶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包銷服務、保證金融資及放債、證券及資產管理顧問服務（「持牌活動」）以及業務諮詢服務。

本集團之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呈列可呈報資產及負債。

(i) 分部業績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表現之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千澳門元	金融服務 千澳門元	總計 千澳門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	250,294	22,898	273,192
分部溢利	<u>41,198</u>	<u>17,828</u>	<u>59,026</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千澳門元	金融服務 千澳門元	總計 千澳門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	434,911	42,217	477,128
分部溢利	<u>87,256</u>	<u>31,085</u>	<u>118,341</u>

(ii) 分部溢利總額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分部溢利總額	59,026	118,34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903	1,889
融資成本	(27,376)	(18,538)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u>(159,544)</u>	<u>(77,934)</u>
除稅前溢利	<u>(126,991)</u>	<u>23,758</u>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與(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及投資物業(「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有關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所在地釐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彼等獲分配之業務所在地釐定。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澳門(本集團所在地)	121,091	199,495	95,849	99,369
香港	152,101	277,633	15,668	32,028
中國內地	-	-	8,690	12,308
	152,101	277,633	24,358	44,336
	273,192	477,128	120,207	143,705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客戶A(附註(i))	121,091	175,930
客戶B(附註(ii))	32,747	156,971
客戶C(附註(iii))	96,456	59,740
客戶D(附註(ii))	-	40,644

附註：

- (i) 該交易歸屬於澳門的裝修工程分部。
- (ii) 該交易歸屬於香港的裝修工程分部。
- (iii) 該交易歸屬於香港及澳門的裝修工程分部。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利息收入	1,066	446
政府補助(附註(i))	-	1,458
其他	(154)	(49)
	<u>912</u>	<u>1,855</u>
其他收入總額	912	1,855
保險合約投資的退保現金價值增加淨額	59	79
匯兌虧損淨額	(75)	(48)
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7	3
	<u>7</u>	<u>3</u>
其他(虧損)/收益總額	(9)	34
	<u>(9)</u>	<u>34</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淨額	<u>903</u>	<u>1,889</u>

附註：

- (i) 澳門政府及香港政府均推出抗疫基金項下的保就業計劃，為僱主提供有時限的財務支持，以挽留在其他情況下可能被裁員的僱員。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獲得政府補助合共1,458,000澳門元。該等附屬公司之收款並無未滿足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722	550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5,737	28,492
	<u>26,459</u>	<u>29,042</u>
減：計入收益成本的員工成本	(6,512)	(10,449)
	<u>(6,512)</u>	<u>(10,449)</u>
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的員工成本	<u>19,947</u>	<u>18,593</u>
(b) 其他項目		
建築成本，不包括員工成本	205,494	347,635
折舊	10,282	12,111
核數師酬金	1,530	1,44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	107,682	16,4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4	505
租賃提早終止之虧損	-	163
	<u>-</u>	<u>163</u>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 銀行貸款及透支	26,913	17,635
— 租賃負債	463	903
	<u>27,376</u>	<u>18,538</u>

7 所得稅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即期稅項—澳門所得補充稅 年內撥備	542	6,209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88	203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694)	(3,142)
	<u>(64)</u>	<u>3,270</u>

8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

盈利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u>(126,257)</u>	<u>21,48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68,083</u>	<u>806,000</u>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i)	743,768	571,587
— 關聯方	(ii)	-	-
減：虧損撥備		<u>(135,633)</u>	<u>(25,073)</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608,135</u>	<u>546,514</u>
按金		1,422	1,770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4,619</u>	<u>29,875</u>
		<u>614,176</u>	<u>578,159</u>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包括來自結算所及金融服務客戶的應收款項總額約21,249,000澳門元(二零二二年：2,108,000澳門元)。該等款項乃產生自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的一般業務過程以及交易日期後兩日的結付期限。
- (ii) 關聯方為本集團董事謝鎮宇先生擁有的公司。該金額屬貿易相關，無抵押、免息且自發票日期起計45日內到期。該金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悉數結清。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1個月內	110,838	20,040
1至3個月	13,889	72,026
3至6個月	57,385	136,904
6至12個月	154,049	173,791
1年以上但不到2年	349,507	155,902
2年以上但不到3年	<u>58,100</u>	<u>12,924</u>
	<u>743,768</u>	<u>571,587</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7,617	39,138
應付保留金	13,978	9,6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046	30,752
	<u>151,641</u>	<u>79,49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有關支付予金融服務客戶的貿易應付款項86,332,000澳門元(二零二二年：11,139,000澳門元)及有關支付予結算所的貿易應付款項零澳門元(二零二二年：862,000澳門元)。證券交易的貿易應付款項結付期限為交易日期後兩日。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此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無具有任何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基於發票日期之裝修工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澳門元	二零二二年 千澳門元
1個月內	108,606	2,095
1至3個月	150	5,312
3至6個月	391	1,370
6個月以上	18,470	18,360
	<u>127,617</u>	<u>27,137</u>

11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2023年，公司面臨了各種挑戰，公司在外部的經濟環境面臨著一些不確定性和挑戰，包括全球經濟增長放緩、金融市場波動、市場競爭激烈、成本壓力增加等；公司內部面臨資金壓力亦是我們面臨的另一大挑戰。這些挑戰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了重大影響。儘管如此，我們將以積極的態度和堅定的信心，面對這些困難，找到解決問題的有效方法。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73.2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約477.1百萬澳門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約126.9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溢利約20.5百萬澳門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4個裝修項目及獲授1個裝修項目。

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為273.2百萬澳門元，較二零二二年約477.1百萬澳門元減少約42.7%。

本集團收益減少乃主要歸因於裝修工程及金融服務產生的收益減少。

來自裝修工程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34.9百萬澳門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0.3百萬澳門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獲授予建築合約的合約金額減少。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金融服務的收益約為22.9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約42.2百萬澳門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牌機構的客戶資產(包括現金及股票)約為304.2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約1,519.3百萬澳門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8.3百萬澳門元減少約50.1%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9.0百萬澳門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約為21.6%，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為24.8%。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裝修工程及金融服務的毛利率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有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別約0.9百萬澳門元及1.9百萬澳門元。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政府補助減少約1.5百萬澳門元。

行政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約50.5百萬澳門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8.7百萬澳門元，減幅約為23.5%。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及廣告開支有所減少。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二零二二年的約18.5百萬澳門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4百萬澳門元。增加約47.7%主要由於利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

所得稅

本集團的年內所得稅抵免約為64,000澳門元，乃主要由於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產生之稅項抵免所致。

年內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約為126.9百萬澳門元，主要歸因於上述各項的合併影響。

公司財務及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現金狀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已抵押存款、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6.1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約181.0百萬澳門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85.6%。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約5.8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約126.1百萬澳門元)已作為銀行融資的抵押(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發行履約保證金)。

借款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款約303.6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約448.1百萬澳門元)，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款約303.6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約448.1百萬澳門元)由本集團持有的土地、本集團之已抵押存款、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於保險合約的投資作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的已抵押資產約為100.6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約227.0百萬澳門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由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總債務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款)減少至約0.528(二零二二年：約0.712)，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其他借款減少所致。

庫務政策

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用狀況及財政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持有足夠信貸限額支持其經營活動及業務發展計劃。為管控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澳門幣及港元(與澳門幣掛鈎)列值，故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架構

法定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股份」)。

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160,640,000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6,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股份。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本公司與恆宇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的配售協議按配售價每股0.20港元完成配售161,200,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根據配售事項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1.9百萬港元，擬用於潛在新項目及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有關配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公告。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根據本公司與六名認購人訂立的認購協議按認購價每股0.202港元完成認購193,440,000股新股份(「認購事項」)。根據上述認購事項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7百萬港元，擬用於償還分包商及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有關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變動。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為約13.0百萬澳門元(二零二二年：約13.0百萬澳門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變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8名僱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6.5百萬澳門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9.0百萬澳門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僱員的花紅減少。

薪酬乃經參考市場常規及僱員的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薪酬待遇通常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僱員福利(例如房屋津貼)。我們每年根據僱員的表現對彼等的薪金進行檢討及擢升。本集團亦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本集團為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計劃，以令彼等熟悉整體工作環境及工作文化。本集團亦將為僱員安排在職培訓(如外界人士舉辦的會計培訓)，令彼等具備技能，以符合我們的策略目標、客戶要求、監管要求及合約義務。本集團亦向我們的地盤人員提供有關品質管理、環境保護、健康及安全事宜的具體地盤培訓。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並採納，據此，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訂明之條款及條件，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給予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之獎勵。

購股權計劃所涉普通股之認購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且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於授出日期(必須是聯交所開市買賣證券之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之面值。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計10年期內有效及生效。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報告期後事項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股份合併及供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本公司宣佈(i)建議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現有法定股本20,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股份增加至100,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股份(「**增加法定股本**」)；(ii)將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的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及(iii)建議以非包銷基準按每持有一(1)股合併股份獲發四(4)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供股**」)。增加法定股本、股份合併及供股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增加法定股本、股份合併及供股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Space Construction (BVI) Limited(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梁立權與李興烈訂立出售協議，以出售Space Construction (BVI) Limited於其附屬公司恆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61.39%的權益。出售總代價為4,600,000港元(約4,738,000澳門元)。於出售完成後，本集團於恆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持股比例將由93.02%減少至31.63%，而恆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有關出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股息及股息政策

董事會不建議本公司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於決定是否擬派任何股息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本集團及其各成員公司的留存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股本回報率及相關金融契約所處的水平、本集團當前及未來營運能力、於準備及作出分派時的未來承擔、本集團貸款人就派付股息施加的任何限制、香港及開曼群島法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的任何限制，以及董事會視為屬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任何限制。董事會亦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隨時更新、修訂、修改及／或取消股息政策。股息政策不會以任何方式構成本集團有關其未來股息的具法律約束力承諾及／或不會以任何方式令本集團有責任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

前景與策略

公司對未來經營保持堅定的信心，相信在香港政府和澳門政府提供的政策支持，未來經濟環境會有所改善，政府亦會有更多大型基建項目推出，公司將會把握機遇提高企業的盈利能力。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舉行的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得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保護其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有關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如適用)。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進行董事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有關期間，彼等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取的公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於有關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依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監察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與責任。

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李國輝先生、李秉鴻先生及蔡景良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輝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根據審核委員會舉行的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其中包括)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向董事會建議予以批准，與管理層和外聘核數師討論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與常規、外聘核數師編製的報告(當中涵蓋其於審核過程中的重大發現)以及會計和財務報告事項。

於提請董事會批准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高嶺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高嶺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金額對比一致。高嶺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的核證工作，因此高嶺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不發表意見

我們已獲委聘審計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由於我們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準」一節內所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並未能夠取得充足適當審核憑據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之審核意見提供基準。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不發表意見的基準

持續經營相關的多項不確定性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所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錄得淨虧損約126,927,000澳門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303,606,000澳門元，其中流動借款約為301,787,000澳門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0,255,000澳門元及抵押銀行存款約為5,818,000澳門元。於本報告日期，貴集團拖欠若干銀行借款，這亦引致連帶拖欠其他銀行借款，因此該等借款須即時到期償還。該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所述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事項，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貴公司董事已採取多項措施以改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及財務狀況。綜合財務報表由 貴公司董事按可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而該等措施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i)與貸方成功磋商續期延長償還未償還銀行借款的期限；(ii)收取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餘額；(iii)成功管理經濟下滑對 貴集團營運不時的影響，並從營運中產生充足的現金流；(iv)建議供股的結果。我們無法確定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假設是否適當。

倘 貴集團未能落實上述措施，則可能無法在可持續經營的基礎上繼續營運，並須作出調整以將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調整至其可收回的金額，計提可能進一步產生負債撥備，並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到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pacegroup.com.mo)刊登。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鎮宇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鎮宇先生、李瑞娟女士、陸惠德先生及何光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秉鴻先生、林至穎先生、李國輝先生及蔡景良先生。